

阆中市房地产服务中心

阆中市房地产服务中心 关于印发《全市房产领域安全生产“迎大运·保安全”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股室、所，各物业企业：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深化房产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防范化解各类安全生产风险，坚决守牢安全生产底线，确保全市房产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现将《全市房产领域安全生产“迎大运·保安全”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全市房产领域安全生产“迎大运·保安全” 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南充市委市政府、阆中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按照省住建厅、南充市安委会“迎大运·保安全”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及阆中市安委会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等工作安排部署，进一步深化全市房产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防范化解各类安全生产风险，坚决守牢安全生产底线，确保全市房产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中向好，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引，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讲政治、强责任、控风险、压事故”工作总体要求，通过为期5个月的专项行动，在全市房产领域切实消除一批重大安全隐患，以高压态势，持续提高房产领域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坚决稳控全市房产行业安全生产形势，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为成都大运会成功举办和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时间安排

今年4月至8月底，在全市房产领域开展为期5个月的“迎大运·保安全”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分为三个阶段进行。

(一)企业自查自改阶段(4月1日至5月31日)。各相关股室要督促各企业对照《全市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强安2023”监管执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阆住建发〔2023〕12号)《阆中市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方案》(阆安委〔2023〕2号)等相关文件,结合实际,开展风险隐患辨识,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安全风险,及时自查自改自报,实现问题隐患闭环管理。

(二)综合检查阶段(6月1日至8月10日)。按照“三管三必须”的原则,要特别针对列为“强安2023”监管执法重点对象的企业和项目,进行全覆盖检查,发现问题责令整改。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和项目应依法依规严肃查处。

(三)总结提升阶段(8月11日至8月31日)。各相关股室要认真总结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开展情况,提炼经验做法,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形成长效工作机制,提高安全生产管理能力。

三、重点整治内容

为严格检查标准,确保检查工作实效,各相关股室要重点对以下内容进行督导检查。

(一)消防安全方面。各股室、所,各物业服务企业以高层住宅建筑和地下住宅建筑、公房为重点,全面排查整治消防设施故障、消防通道堵塞、疏散通道不畅、火源管控不严等问题隐患,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立即停产停业整顿。扎实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做到深入基层一线、进入每家每户,严防电气、燃气火灾、一氧化碳中毒和“小火亡人”事故发生。

(二) 城镇燃气安全方面。深入开展燃气安全宣传、排查整治，全面落实《全市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各项要求，各物业企业积极配合燃气经营单位或行业主管部门开展燃气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物业管理股负责协调、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做好居民燃气使用安全知识宣传工作。

(三) 物业项目房屋建筑安全方面。持续深入推进“两违”专项清查以及自建房建筑安全风险排查整治工作，物业企业做好服务区域内“两违”及自建房屋现象统计，并书面报告街道、社区及行业主管部门、行政执法部门，由相关行政执法部门进行依法依规处理。同时，各物业企业加强物业小区、商业综合体消防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严防火灾事故发生。

(四) 特种设备安全方面。按照“管行业必管安全”的原则，紧盯物业小区电梯安全为重点领域，监督物业服务企业做好电梯安全管理工作，落实电梯检验、维保、维修、日常检查、人员持证等要求，根据实际加强安全监管和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全力查隐患、补短板、堵漏洞、及时整治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防范化解电梯事故安全风险，确保物业小区电梯安全运行。

(五) 白蚁防治安全方面。白蚁所要加强白蚁药物保管和库房的消防设施维护。积极开展白蚁防治安全大检查，全面提高存放白蚁所药物检查消除消防火灾隐患能力、组织扑救初起火灾能力、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四

个能力”建设。定期检查存放白蚁所药物存放点设立消防安全标识，加强白蚁防治宣传，提高群众的安全意识。

(六) 易燃易爆场所安全方面。物业企业要进一步加强对所服务区域易燃易爆物品储存、运输、经营、使用和废弃处置等各环节的安全监管、对重大危险源的监管监测，物业管理股督促指导企业开展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全面做好易燃易爆场所检查和整治工作。

四、重点工作

各相关股室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和省市实施意见，将以下工作贯穿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始终，并坚持不懈抓好落实。

(一) 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各相关股室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做到学深悟透、融会贯通，真正将学习成效转化为切实可行、具体实用的工作举措。

(二) 强化责任落实。各相关股室要以“清单制管理”为抓手，健全完善主管部门行业监管责任清单以及企业主体责任清单，严格照单履责、按单办事。要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危害辨识，落实风险分级管控措施。

(三) 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各相关股室要持续推进安

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督促企业对排查出的问题和隐患及时整改，一时不能整改的要严格按照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要求推进整改落实；对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并适时开展“回头看”，确保隐患管控严实、动态清零、形成闭环。

(四)严格“打非治违”。各相关股室要扎实推进全市房产领域“强安 2023”监管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强化“市场现场”管理联动，坚决杜绝安全监管执法“宽松软虚”问题；要加大对存在严重安全隐患项目的检查频次，对发生事故、频发事故的企业，一律按照新《安全生产法》要求和“四不放过”原则，依法依规依纪进行处理，绝不姑息手软。

(五)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各相关股室要充分利用“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宣传“五进”等活动，采取多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普及安全生产常识和应急救援技能；要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广泛参与和支持安全生产宣传，实行有奖举报制度，畅通举报渠道，打好安全生产这场人民战争，形成安全生产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

(六)做好应急处置准备。各相关股室（单位）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加强应急力量和应急物资管理，全面做好各项应急准备工作，确保在应急状态时能第一时间高效处置；要督促各企业及时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健全应急预案体系，按照预案内容定期组织开展实战演练，做到反应迅速、处置科学有效。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相关股室要高度重视此次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工作，要把责任明确到每一个人、每一个岗位，落实到最小工作单元，确保不走过场、不搞形式，取得实效。

(二) 强化统筹协调。集中整治专项行动要与国务院安委会即将部署开展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年行动相结合，与房产领域安全监管实际相结合。要积极主动配合省厅、南充市局，共同开展好专项整治行动。

(三) 建立长效机制。各相关股室要深入开展集中整治专项行动，认真梳理总结，补齐完善短板和不足，要着力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转化为治本举措，创新监管机制，从根源上防范风险，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切实提高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能力和水平，形成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体系。